

裁军谈判会议

CD/PV. 688
18 August 1994
CHINESE

第六八八次全体会议最后记录
1994年8月18日星期四上午10时
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 西鲁斯·纳塞里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主席：我宣布裁军谈判会议第 688 次全体会议现在开始。

首先，我代表裁军谈判会议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对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外交和联邦事务助理次官戴维·洛根先生表示热烈的欢迎。他将是今天的第一位发言人。我还要欢迎芬兰政治事务副国务秘书，亚科·布洛姆贝格先生。他将在会上作今年第二次发言。今天，这些尊贵的客人出席本次会议，表明它们的政府对我们的工作的一贯兴趣及其对我们会议的工作的重视。我相信大家正在期待着他们的发言。

但是首先让我声明，让我主持本次裁军谈判会议是我本人的极大荣幸。当我们编写 1994 年会议的最后报告供通过时，我将竭尽全力主持本次大会的工作，使它既有效率又有效益。在这方面，我的前任也是我的朋友印度尼西亚布罗托迪宁格拉特大使的工作使我倍受鼓舞。我非常赞赏他对我们会议工作的英明领导和出色指导。我还要感谢会议的秘书长彼得洛夫斯基先生、和会议的副秘书长本斯迈尔先生及其工作人员。他们的帮助对于我们工作中所取得的任何成就都是必不可少的。

国际政治领域中长达 40 多年的东西方冲突在 1980 年代的最后几年里告终。结果，展现了合作的新大道使联合国及多边机构能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冷战期间，体现在华约集团和北约集团之间的东西方交流受到限制，因为对抗的趋势压倒合作的意向。人们所进行的对话，包括关于军备控制的对话，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减缓紧张局势，而且一般只限于相互关注的领域。在这新时代中，这种状况势必要改观。我们应该在所有的国际问题特别是在裁军领域继续开展越来越多的合作。

裁军谈判会议如同国际政治中的许多其他方面一样，也受到了冷战结束带来的巨大影响。现在，裁军谈判会议有史以来第一次可以大张旗鼓地致力于制定重大的国际裁军协议。在这种情况下，裁军谈判会议应特别仔细地注意观察在军事形势和军事理论方面正在出现的变化，以便使自己能更好地适应时代需求并且不负国际社会的期望。这些期望是随政治世界的变化而变化的，而且，也确实是有充分的理由这样做的。

既然国际气候看来很有利，我们绝不应该错过任何机会、探讨可以进一步和快速前进的一切可能性。现在，本会议有条件有效解决核武器、其他大规模杀伤武器以及常规武器的问题。《化学武器公约》的缔结便是本会议的能力和信誉的明证。

关于核问题，尽管在很大程度上，核威慑已成为一种过时的和不相关的教条，但仍需开拓新的道路并重新审议有关的议程项目。现在，核裁军应真正成为我们工作的目标，我们应不遗余力地在一个合理的时期内实现这一目标。然而，此时此刻，尽早缔结一个《全面禁止核实验条约》是我们所有与会者的首要任务。在这方面取得的进展是令人鼓舞的。然而，我们不应忽视任重道远这一事实。我呼吁所有代表团为早日编写一份滚动文本而共同努力。

今年，外层空间特设委员会的工作取得了良好进展。关于建立信任措施和术语，主席之友拟定了非常有益的工作文件，可有助于委员会精简下一届会议的工作。

关于军备的透明度问题，特设委员会在本届会议上进行了实质性的讨论。这些讨论的结果很重要。因为将把它转交联合国秘书长，供其编写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交的报告。

特设委员会关于消极安全保障的工作在今年具有另一方面的重要性。因为 1995 年的不扩散条约会议近在眉睫，因此，我相信，人们会以更大的兴趣审查委员会的报告。我希望，委员会的实质性讨论可得出一个令人充满希望的结论。

关于禁止可裂变物质问题，由于未就授权达成一致意见，委员会尚未能设立关于这一问题的特别委员会。这里，我请各代表团充分利用余下的短暂时间，努力在这方面达成协商一致的方案以便尽早开始就条约进行谈判。

关于扩大本会议的成员问题，作为本次会议的主席之友的巴西大使兰普雷亚已着手展开一系列的广泛磋商以便能找到一个可达成协商一致妥协性方案。我已请求他以主席之友的身份，继续就这一紧迫问题展开协商并感谢他接受了这一请求。我确信，人们会努力对待这一问题。我将全力支持这一工作以期不久可达成一项解决办

法。关于本会议的工作问题，以前关于提高工作效率的讨论已促成一些积极的变化，以帮助本会议更好地安排工作和更有效地实现其目标。本年度人们继续进行这一工作并正在审议作进一步改进的问题。本年度我们还有机会更仔细地考虑改善和调整议程的可能性。虽然对这项工作的进一步审议需要更多的时间，但毫无疑义，这种努力是值得的。

概括地说，我认为完全可以作出这样的判断：本会议在本年度执行其工作任务方面进展良好；而且，我确信，在1994年的最后一个月的活动期间，我们将看到所有代表团都会积极和热情地参加巩固本年度的工作成果并为大会编写和提交一份宝贵的报告的工作。

今天在我的发言人名单上有以下国家的代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芬兰、阿尔及利亚和澳大利亚。我请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外交和联邦事务助理次官戴维·洛根先生发言。

洛根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我很高兴在裁军谈判会议史上的一个重要时刻，有这样的发言机会。现在，我们即将结束特别有益的一届会议，在此会上，我们为全面禁试条约做了一些奠基工作。我们还在关注着明年召开的有关不扩散条约前景的重要会议。我想就这两点集中阐明我们的观点，特别是我想概述我们关于对《不扩散条约》是否展期问题的看法。

但是，在论及这些问题以前，我想就裁军谈判会议本身讲几句话。首先，我国政府认为，作为一个协商论坛，裁军谈判会议的力量将通过扩大其成员队伍而大大增强。特别是，我们认为，一些国家批准《禁止核试验条约》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继续将这样一些国家排除在成员国之外只能会妨碍我们的工作。我强烈希望能够打破目前关于这一问题的僵局以便使所有有关的国家充分参与本会议的工作。我们仍然认为，应尽快将迄今所有递交申请的那些国家接纳为成员国。

其次，我想强调联合王国对裁军谈判会议在常规武器领域中的工作所给予的重

视。历史已经证明,常规武器的过量和导致不稳定的积累已造成无数冲突和数以百万计的人丧生,大大超过使用所谓大规模杀伤武器所造成的生命损失。当裁军谈判会议最终承担起它在这一领域的全球责任并建立了1992年军备透明度特别委员会时,我们感到非常高兴。我们承诺在这个重要的委员会中充分发挥积极作用。我们希望这个委员会将提出具体切实可行的提案以增强这个重要领域的公开性和透明度。

谈判全面禁试条约理所当然地成为裁军谈判会议本年度工作的重点。我们已取得重要的进展。我可以高兴的说,现在我们正接近于达到国际社会30多年来想达到而未能达到的目标。

在我们开始审议《全面禁试条约》时,一些观察员希望在数周内完成一个条约。这种想法历来是不实际的。尽管裁军谈判会议的如此之多的成员国投入了这一艰巨的工作,但早就趋于明显的事实是谈判一项好的条约决非易事,需要各方付出巨大努力。我想强调缔结一项好的条约的重要性。所谓好,我指的是一项会得到大家尽可能广泛的参加与有效核查的健全持久的条约。如果要为我们的不扩散目标作出有意义的贡献,这是根本的一点。我们务必正确理解这项条约,即使这样做所需的时间比我们可能愿意做的时间长。毕竟,我们指望谈判的是一项无限期的而且是不可能轻率退出的条约。

我必须强调,我们并无意于不必要地拖长这些谈判。但如果为完成这些谈判人为地强加一个最后期限从而导致一个令人不满意的条约,也同样是错误的。如果在《不扩散条约》展期之前能议定一项令人满意的条约,并且在明年春举行一个审查会议,我们将感到很高兴。但即使情况不是这样,我们也坚信现已存在使这些谈判在适当的时候圆满结束的势头。人为的最后限期无助于这一进程。另一方面,我们也明确声明,我们承诺为《全面禁试条约》进行建设性的工作也是基于《不扩散条约》仍然有效这一设想的。

虽然现在我们正接近本年度正式谈判会议的尾声,而且,我知道你们在这里和在

纽约都将面临一个繁忙的秋季，但我希望尽可能充分利用一切可得的时间在闭会期间进行工作。这将为我们在下一届会议恢复谈判作好准备。联合王国代表团将继续发挥积极的和建设性的作用。我特别高兴的是，我们能够得到作为核查工作小组的主席之友的知识渊博经验丰富的彼得·马歇尔博士的协助。

我希望我可对提议就一个停止生产裂变物质公约进行谈判一事，持如此乐观的态度。去年，联合王国声明其承诺，参加关于禁止生产以爆破为目的的裂变物质的公约的谈判。那时我们便了解在谈判这样一个公约的过程中，必然有一些困难的问题要解决。例如，禁止生产的精确范围，核查安排的确切细节、这些安排所涉经费问题，以及确保所有相关国家成为缔约国的办法。

但是，同其他大多数国家一样，我们已做好充分准备根据去年大会的决议着手进行谈判以解决这些困难。我们仍然准备这样做。因此，少数国家设法在为时过晚的情况下以破坏大会确立的协商一致意见的方式改变授权的范围来妨碍谈判是令人沮丧和失望的。

它们行动的结果是我们现在完全没有任何授权。我们中的其余的人有权质问这样做对谁有利。我们希望那些阻碍进步的国家三思，以便不久可对这个困难的而又重要的议题开始谈判。

数年来在裁军谈判会议中屡经讨论的还有另外一个难题。我指的是安全保证问题。长期以来，我们对一些国家的愿望深表同情，这些国家为了获得一种保证，使它们不会成为核攻击的受害者而放弃了核选择。我们在这些方面提出明确的保证已经有一些时候了。我们恪守这些保证。

同时，我们还一直与其他一些核武器国家合作，想制订一项关于保证问题的联合文本，以便向无核武器国家进一步提供再保证。联合王国、美国和俄国向乌克兰提出的联合保证（条件是其加入《不扩散条约》）是在核武器国家之间可能合作的一个适时的例子。我希望这会为我们今后在这一领域中的工作提供一个有益的基础。

裁军谈判会议各成员国想必知道,长期以来,我们还对无核武器国家提供了积极安全保证,据此我们承诺,一旦一个无核武器国家遭到核侵略或核侵略威胁,我们将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采取适当的行动。作为我们的保证工作的一部分,我们乐于考虑可进一步详细说明我们的积极安全保证的方式。这决非易事。详细说明对一个假设事件的反应是极难的,况且我们不愿给人以任何方式限制目前的保证范围的印象,因为该保证承认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将自由决定行动的方针。但是,我们还是乐于试一试。

我知道一些国家认为,在决定其对《不扩散条约》展期的态度时,应将在这一领域中的进展考虑在内。我们认为这种联系是没有道理的。我们认识到许多国家重视安全保证。但是,在今后几个月中,不管可能或不可能作出任何改变,任何人都不应忽视这样一个简单的事实:《不扩散条约》中的无核武器国家已经因我们的保证而受益。

当然,我刚才提及的所有的谈判和讨论都发生在为《不扩散条约》展期和审查会议作准备工作的过程中。拟于1995年4月/5月举行的这次会议必须就该《条约》的未来期限作出重要的决定。因此,我想就据我们认为已对各方开放供选择以及就我们认为它们应作出的选择讲几句话。

显然,关于《不扩散条约》展期的任何决定都必须符合第十条的规定,该条明确规定1995年将采取的三种不同类型的展期决定。它声明该《条约》缔约国将在条约生效后25年举行一次会议“以决定条约是否应无限期地继续有效或应延长一段确定的时期。”因此,看来条约的谈判者特意制定了第十条二款的措词,以将展期限于三种选择。

联合王国关于《条约》展期的立场是众所周知的。我们的目标是确保《条约》的无条件和无限期展期。如果各缔约国作出这一选择,则无须再采取进一步决定。我们认为,任何其他形式的展期决定都不会如此清楚地表明各缔约国对《条约》的支持和维护承诺。

在可供选择的决定中,将《条约》延长一段确定的时期的决定将引起在此期限末

如何办的问题。《条约》只规定一次展期会议，即将在明年举行的会议。因此，延长一段确定的时间将意味着在此期限结束时《条约》也告结束。虽然从理论上说可能规定一个进一步展期的会议，但这将需要修改《条约》，而修改程序是很复杂的。任何修改不仅需要大多数缔约国——其中包括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所有成员和所有五个核武器国家——的认可，而且还要经过以同样方式组成的大多数缔约国的批准。这一过程既费时又繁琐，会冒解释《条约》之险，而且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也不能在审查会议召开之前全部完成。

第三种选择，即决定按一系列的确定时期延长《条约》也会引起问题。需要解决一些困难的问题，诸如，关于每一段时期的长短、这些时期的数目以及从一个时期到另一个时期的所需机制。正如选择确定时期的情况一样，存在着因这种机制而需修改《条约》的风险。

我们认为，定期延长和按一系列的确定时期延长《条约》两种选择都会冒破坏对《条约》信心和削弱对其支持的危险。这样做最终甚至会导致它的期满终结。只有选择无限期延长才能确保《条约》持久性；而且，我们可具有维护和加强现有核安全水平的最佳机会，这是符合我们所有国家的利益的。

我之所以发表这些意见是因为我认为，重要的是我们清楚地了解本《条约》缔约国可获得哪些展期选择。如你们会知道的，联合王国赞成对《不扩散条约》的无限期展期。我想着重强调的是，我们仍然坚定地认为，无限期展期显然是符合所有缔约国的利益的。

事实是，《不扩散条约》对防止核扩散至关重要。它提供了一个得到广泛认可的最终消灭一切核武器的框架。它允许并鼓励和平利用核能源。通过实现对《条约》的普遍恪守，确保按照《条约》办事以及继续努力全面实现《条约》所蕴含的理想，《条约》的任何不当之处都可以得以纠正。如实行有限展期则一无所获。如果《不扩散条约》于明年5月份终止，或该《条约》前途未卜，难道竟有国家认为，它的安全

得到增强了吗？正好相反，只有通过无限期延长本《条约》每个人的安全才会得到增强。

在我结束发言之前，我想就《条约》目前面临的最紧迫的挑战及相关的核查机制问题发表一些看法：我指的是北朝鲜不遵守它与国际原子能机构达成的保障措施协定。我们坚决认为，无论对这一问题最终采取何种解决办法，都必须包括使北朝鲜过去的、现在的和将来的核方案完全明朗化。我们经受不了给人以这种印象：《不扩散条约》的条款及其有关保障措施协定不过是听任缔约国选择的菜谱。我们欢迎北朝鲜的新领导人的意愿，即与美国继续对话并谋求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他们不应丝毫怀疑国际社会决心要它们完全接受对《不扩散条约》所承担的义务。但我们希望，北朝鲜将在下一轮的谈判中，表现出它们以建设性的精神解决这一问题的意愿。

因此，我们的结论是：第一，我们必须坚持在最后谈判一项全面禁试条约方面取得最好的进展；第二，我们必须克服在开始对一项停止生产裂变物质公约开始谈判的过程中人为设置的障碍；第三，我们必须继续解决安全保证问题，与此同时不忘记已向《不扩散条约》的所有无核武器国家缔约国提供了重要的安全保证；最后，必须无限期和无条件地将《不扩散条约》展期。联合王国正在为实现所有这些目标努力工作并将继续这样做。

主席：我感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外交和联邦事务助理次官所作的重要发言。现在我请芬兰政治事务副国务秘书，亚科·布洛姆贝格先生发言。

布洛姆贝格先生（芬兰）：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就任本届会议主席。我相信，本会议将因你的外交才干而受益匪浅。

冷战的结束产生了一个新世界。国际社会目前面临的机会是前所未有的。同时，世界各地的新的冲突也在辛辣地提醒人们：这些新的机会也会转变为新的灾难。

人们仍在继续努力使区域和全球的国际体制适应变化了的形势。现在，国际社会正谋求新的合作办法以应付安全方面的新挑战。

变化的需要也扩大到裁军问题上。应审查裁军社会的多边军备控制议程及工作方法使其符合新的现实。大会的第一委员会和联合国裁军委员会的工作也应作相应调整。裁军谈判会议正在开始集中于现今最重要的问题。芬兰支持为此作出进一步努力。我们赞扬作为特别协调员的诺伯格大使为更新裁军谈判会议的议程所做的工作。

军备控制和裁军工作并不是在真空中进行的。这一工作重点已转向不扩散努力和预防冲突和危机管理。处理在冷战年月里积累起来的过量的军事能力带来了另一个新的挑战。当今的军备控制议程应集中围绕这些任务。为了完成这些新任务，世界各国、乃至世界各区域的投入和参与是至关重要的。

全球方针的必要性使审查裁军谈判会议组成的紧迫性更为突出。我们很遗憾，目前的僵局正在破坏整个裁军谈判会议的信誉。本会议最后一次扩大是在1978年。从世界政治角度而言，这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然而，门仍然关闭着。最终受到威胁的是军备控制在当今世界上的作用。我们期望本届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尽一切努力，在禁试谈判结束之前，尽快将提议的23个国家收纳为成员国。

在更广泛的国际和平与安全范围内实现军备控制和裁军是十分重要的。我们赞同将多边裁军与下述联合国的活动相结合：预防性外交活动、促成和平、维护和平以及冲突后缔造和平的活动。秘书长在其报告中提出的关于“在冷战后时代的军备管制与裁军的新特点”的概念为必要的后续行动奠定了宝贵的基础。

军备控制条约的作用和致力于普遍恪守它们的目标具有新的重要意义。坚持遵守现有的承诺的必要性以及对实际遵守的有效核查同样如此。关于军备控制和裁军的国际协定规定了负责行为的准则。如果面临严重违反多边裁军协定的情况，联合国将按其《宪章》采取行动。这对于所有会员国的安全来说是至关重要的。

合作安全除了需要有一个可以信赖的军备控制协议的框架以外，还要求采取可增强国与国之间信任的各种措施。在不提高军事问题的公开性和透明度的情况下，人们难以谋求合作安全。

通过建立信任措施，可将一个有力的因素引入军备控制。这种措施规定预先警报，但也可针对现存的紧张局势对其进行具体设计以便减少冲突的危险性。

我们发现与军备透明度有关的工作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这不仅仅是因为它关系到在世界各地的冲突中每天都在使用的常规武器，而且还因为它引进了建立信任的因素，裁军谈判会议中的一个新因素。

迄今为止，裁军谈判会议主要从事关于透明度的一般性讨论。我们希望特别委员会在明年将转入阐述具体措施的工作。

在这方面，力求获得传统式的结果即缔结具有约束力的协定并不总是可行的。裁军谈判会议也可考虑得出其他类型的具体结果的可能性，诸如，可经大会决议认可的示范协定或在政治上具有约束力的承诺。

我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应有助于建立公开性和透明度的普遍基础。联合国统一的军事开支报告制度和最近的《常规武器登记册》已成为全球建立信任措施网的两个重要因素。

关于武器《登记册》的问题，我们认为这个问题的优先考虑应是巩固和扩大参与这一资料的交流。我们还同意那些强调需要扩大《登记册》的人的意见。这里，持有以下期望似乎是现实的：只能逐步列入新武器类别、所拥有的武器和采购的武器，并且只能在自愿的基础上开始提供资料。

在区域范围内，芬兰欢迎东盟国家采取的新措施。军备控制和建立信任措施也在中东和平过程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我们目睹了在那里所取得的重要进展。

在对抗阵线最为鲜明的欧洲，建立信任措施为减少进攻性和削弱导致不稳定的军事能力拓宽了道路，并且促成在安全方面的新的合作办法。最近出现的事件是难应付的：地缘政治地形已经改变，需要建立新的社会和经济结构，而且再度出现了分地区的紧张局势甚至战争。

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进程是克服这一事件影响的巨大构架。它珍视共享的价值

并提供安全合作和冲突管理的论坛。北大西洋合作理事会的成立和北约和平方案的伙伴关系表明发生的变化是多么深刻:昔日的敌对双方正在为更好的未来携手合作。

国际社会现在进行阻止核武器扩散的工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关键。1995 年将成为这方面的分水岭。

芬兰从一开始一直是不扩散《条约》的坚决支持者。我们将一如既往这样做。《不扩散条约》已对我们自身的安全和幸福发挥了而且会继续发挥作用。我们支持该《条约》的无限期和无条件展期。

芬兰提名芬兰外交部中的主管不扩散事务的协调员帕托卡廖先生为 1995 年《不扩散条约》大会的筹备委员会的第四届会议主席的候选人。他的候选人提名已得到《不扩散条约》两方集团的认可。我们希望他的提名还会得到所有其他成员国的支持。

芬兰长期支持尽快缔结一个全面核禁试条约的目标。这一目标的实现将对 1995 年《不扩散条约》会议的成功作出贡献。我们希望,特设委员会的马林·博施大使的干练领导下,还能在本年度的会议中提出一个综合草案文本。这样一个滚动文本将为在闭会期间继续集中进行起草工作提供一个良好的基础。

让我重申我们关于这一点的意见,即,禁试条约应真正是全面的禁试: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都没有核武器试验爆炸或任何其他核爆炸。这一条约应载有一个从一开始便会阻止可能的违反者的国际核查系统。

我们认为,在核查禁试条约和原子能机构的活动之间存在着职能方面的相互关系。应在设立全面禁试条约的组织方面适当体现这种关系。

芬兰支持夏农大使努力就禁止生产用于武器的裂变物质展开谈判的授权达成协议一致意见。上届大会取得的协商一致意见应成为发起这些谈判的良好基础。更好地控制现存的裂变物质储备也是应解决的问题,但是我们认为,这应与停止生产的授权分开进行,或许在原子能机构的工作范围内进行为好。

我们认为,继关于停止生产授权达成协议一致意见之后,应给专家小组确定任

务，在闭会期间，拟订有关核查未来条约的技术问题。我们认为，这些专家可在维也纳开展工作。这样的一个解决办法从下届会议一开始就会加速谈判的顺利展开。

从不扩散角度来看，对无核武器国家提供不进行核侵略的保证有着新的重要性。诸如我国之类的已作出明确的不扩散承诺的国家有权得到免受核武器威胁或使用核武器所致危害的保证。作为向着达成一项关于安全保证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普遍协定努力的一种方式，我们可以支持一种通过安全理事会的决议提供统一保证的安排。

我们欢迎在核武器国家间展开关于安全保证的对话。我们希望，通过此种对话，核武器国家不久将能提出它们关于如何取得进展的主动倡议。

本次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致力于有益于世界和平与稳定的问题。我们希望它不负众望。

主席：我感谢芬兰政治事务副国务秘书所作的重要发言，并感谢他向主席的良好致词。现在我请阿尔及利亚代表迈格劳伊大使发言。

迈格劳伊先生（阿尔及利亚）：主席先生，我很高兴在你主持裁军谈判会议时发言。你作为外交官所具有的才干预示着我们的工作将取得成功并且将有益于在这重要时刻编写年终报告。我们还要向你的令人尊敬的前任，印度大使萨提什·钱德拉阁下以及印度尼西亚大使苏马迪·布罗托迪宁格拉特阁下表示感谢和敬意。他们在担任前两届裁军谈判会议的主席期间行使其职能的方式，堪称楷模。

我的代表团已经利用这个全体会议论坛表述了其对会议议程的某些项目的立场。当第三届会议顺利进行时，我们再次发言是为了对某些我们认为是重要的项目补充几点澄清意见。

首先，我想向关于禁止核试验特设委员会主席米格尔·马林·博施大使表示敬意。他在推动我们的工作方面所起的作用是值得称颂的。我们还要向两个工作组的主席霍夫曼大使、登宾斯基大使以及所有的代表团致敬。他们通过自己直接作出贡献或通过其专家提供的援助使特别委员会得以坚决地从事起草一个条约的任务。

讲完这些话后，我们必须坦率地指出，虽然我们取得了一些重大进展，但尚不能使我们解决某些可能会成为条约最终定稿的绊脚石的基本问题。而且，我们注意到一些对我们来说似乎是影响 1993 年 8 月 10 日达成协议的根精神的那些要求，那时裁军谈判会议决定谈判一项全面的、普遍的、可得到国际上有效核查的禁试条约。举例说，获准进行某些类型的核试验的例外情况会冒为滥用条约开方便之门的危险，这样一来条约便失去了意义。一些代表团已指出，通过核试验实现和平目标的这种说法在措词方面是自相矛盾的。按同样的思路，我们认为，对于现存的核武器我们应采取的做法不是不时地进行核试验以确保它们是“安全”或可靠的，而是应根据绝大多数国家的意愿以及支持裁军的反复宣言干净、彻底地拆除核武器。

尽管如此，我们高兴地看到，裁军谈判会议已恢复了它永远不应抛弃的平静的合作气氛。自从本届会议开始以来一直延续的讨论是在为人们抱有希望提供大量理由的情况下展开的，既然两个工作小组正在根据书面文件展开其讨论，我想就未来的条约提出某些内容。首先，我们认为，条约的任何条款都不能被解释为限制或管理和平利用核技术的权利。这一必要性是使该条约具有普遍性的一个条件。第二，对于与监测系统有关问题的处理已表明这一工作是多么依赖成员国缔约国之间的密切与多方面的合作（例如，安置和联系各种监测网；成立视察小队以及交流资料等）。这便产生了各国在其参加监测系统以及它们从中获益的能力差异问题。某些代表团表达了它们的国家乐于为巩固这一合作而提供技术和财务援助的愿望。我们认为，我们必须开始落实这种意向，特别是以减少需要建立统一监测网的时间间隔。一些专家估计将需数年的时间建立这一网络。

第三，有人提出，根据核试验可能发生的环境以确定禁试定义的提案。这样的一种选择可能会导致对条约的无数违反。某些国家趋向于按自己本国的狭隘利益解释国际文书，这是令人遗憾的。我们认为，一个普通的定义，诸如禁止在一切时候和一切环境中进行一切核爆炸，似乎是合乎人意的。

第四,参加核查活动应具有非歧视性,使所有国家拥有同等的权利和承担同样的义务,并确保在平等的条件下实施条约的各项规定。

第五,关于生效问题,我们认为至少所有核武器国家和所有在核基地或核工厂有核研究方案的国家应加入该条约。然而,我们应该尽力找到一个办法以防止条约的生效取决于一个国家或国家集团的特殊的意愿。

第六,任何国家或国家集团都不得在根据条约设立的任何组织结构中拥有永久性席位或拥有否决权。特别是,应根据轮换制和地域平衡的原则确定执行理事会的成员。这一办法并不阻止某一区域在其希望的任何时候指定同样的一个或多个国家或在执行理事会代表它工作。

我们要感谢夏农大使在其任职期间所做的努力并祝贺他已取得成绩。请允许我借此机会回忆在1978年召开的、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首届特别会议上阿尔及利亚是要求停止生产各种类型的核武器及其运载系统以及停止生产用于军事目的裂变物质的国家之一。我们同意下述观点:无论是出于程序方面的理由或实质性的原则,裁军谈判会议都是一个谈判关于停止生产用于军事目的裂变物质的多边的、非歧视性的,可得到国际上核查的协定的一个适当的构架。原子能机构可使裁军谈判会议利用其专门知识以建立一个核查制度。还有可能需要其他机构,诸如卫生组织的专门知识。

草拟未来的特别委员会的任务书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关于这点,我们认为,联合国大会第48/75L号决议为这一细致的工作确立了良好的起点。这一工作的顺利完成需要所有有关方面发扬真正的妥协精神。禁止生产裂变物质的协定必须有一个核查制度。回避现有的储备问题是不可能的。在确定未来的特设委员会的授权定义时,必须明确提出这一重大方面。

今年,尽管纪尧姆大使发扬了创新和豁达的精神,而且我们也欢迎他所作的努力,但我们仍未能设法就消极安全保证问题取得进展。根据国际上多边谈判的并具有

法律约束力的协定，放弃核武器选择的国家拥有免受使用核武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所致危害的保证的合法权利。正是出于条约的这一性质，它应责成那些核武器国家对无核武器国家作出承诺。任何与此不同的办法都会与相互承诺的平衡的打算背道而驰，而且还会造成其他一些困难。

我们不是在乌托邦的国度里禁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使用。这已被在更为广泛传播的化学武器领域中的先例所证实。我们认为，在多边一级并在可执行的情况下讨论一个关于对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安全保证的国际协定，是强化不扩散制度的一种手段。这就是为什么拒绝承认这一主张本身便是一个引起关注的正当理由。核武器国家在一项条约中承认担保将是一个积极的建立信任措施，因为这一措施将有助于消除出于对核武器的恐惧和疑虑所产生的限制性因素。

我的代表团于5月31日在这一全体会议前，代表21国集团提出了载有可为精心制定一个关于安全保证的、对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都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条约奠定基础的内容的提案。我们认为这一提案是合理的，而且提出了某些以前由核武器国家所强调的问题。现在，是裁军谈判会议对其作出积极响应的时候了。

增加透明度的目标是加强信任和安全，防止武装冲突和促进裁军。当按照现在的授权设立军备透明度特设委员会时，裁军谈判会议强调遵守第46/36号和第47/52L号决议的必要性。本年度它在起草将会达成协商一致意见的各种建议方面所遇到的困难是出于许多属于21国集团的代表团所持有的一种信念。它们认为，一般而言，迄今委员会所收到的提案不外乎是对那些已经获得军事优势的国家有利，使基于过量生产武器所形成的不平等状况和系统地谋求将科学和技术进步应用于军事的倾向永久存在下去。对不结盟国家就大规模杀伤武器和双重目的技术提出的正当关注问题所采取的态度增强了这一信念。人们在几个星期以前在开罗举行的部长会议上，还在重申这些国家所关注的问题。不应由于透明度问题而转移对制止军备竞赛的必要性的注意力。这就是我们为什么要怀疑在目前情况下将该特设委员会的任期展期意见

的原因。当研究和发展工作处于各国政府的直接影响之下,而且东西方冲突的结束能够开辟一条真正通往裁军的道路、而并不只限于将那些构成最大负担的武器丢到垃圾堆的时候,我们就有权利说目前的军备竞赛是不可避免的吗?关于军备竞赛,没有什么一定之规,因为这主要是政治决定的结果并取决于这种决定。

防止在空间进行军备竞赛的问题是与有关核裁军的整套问题密切相联的。我国希望看到,采用具体措施可有效地阻止在空间进行军备竞赛,同时,使导弹技术用于和平目的。裁军谈判会议具有足够的专门知识,使其能制订出一系列的建立信任措施、透明度和预报性的措施,甚至可草拟一项建立信任措施的协定。迄今在行为守则范围内提出的许多提案构成一个具有凝聚力的整体。这些提案的通过将不会妨碍新的国家制定探测空间的政策,也不会妨碍随后建立阻止空间军备竞赛的最低限度的制度,特别是通过禁止在轨道上设置反卫星武器,更会如此。

尽管兰普雷亚大使的努力令人钦佩,我们对此表示欢迎,但扩大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国的问题尚未取得积极的成果。本年度的各项发展同样也不是富有成果的。除奥沙利文大使的结论和建议以外没有任何可供选择方案这一点似乎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清楚。我们认为,现在是对那些决心成为裁军谈判会议成员的国家作出响应的时候了。成员国的数目一下子增至60个,应补设一个机构,以便定期扩大这个论坛并对其扩大加以控制。

我们同意那些断言世界已经变化的人的意见。这种变化如此明显以至于无需特别的努力就能得出这一结论。我们认为,这一新形势的影响之一应该是扩大国际机构决策方面的民主。就裁军谈判会议来说,关于化学武器《公约》的最后缔结的方式增强了这一理论的说服力。难道这只不过是一个瞬间即逝的光点吗?由于某些代表团的行为给人的印象是但愿这是错误的,看来是值得提出这样一个问题的,因为这些代表团正在从努力维持现状和维护不平等条约的角度来看待这些讨论和谈判的。

如果裁军谈判会议忘记了它顾名思义具有谈判裁军协议的任务,它便丧失了它

的部分本质。我们希望表述的愿望是，当拟定了军备控制和裁军的措施时，应努力确保这些措施是非歧视性的、它们创造真正的稳定以及它们普遍适用于所有国家；它们对核武器国家和那些无核武器国家的责任和义务确立了某种平衡以及最后一点，只要没有实现全球性裁军目标，就要确保无核武器国家将能受益于保护它们免受使用核武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所致危害的保证。

主席：我感谢阿尔及利亚代表，迈格劳伊大使的发言及其向主席的友好致词。现在我请澳大利亚代表，斯塔尔大使发言。

斯塔尔先生（澳大利亚）：主席先生，我想借此机会祝贺你就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并高度赞扬你的前任，印度尼西亚的苏马迪·布罗托迪宁格拉特大使的工作。我重申澳大利亚代表团所作的深刻承诺：与主席和其他代表团通力合作以期在这个澳大利亚如此重视的谈判机构中，取得积极成果。

军备控制和裁军在缔造和平和发展合作安全方面的重要作用是澳大利亚外交部长，加雷斯·埃文斯议员响应联合国秘书长的号召发起的“为和平而合作”的研究中的一个重要内容。正如这位部长所写道，正是这一谈判和订立军备控制和裁军制度的过程“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产生极其有益的影响，因为各国对消除军备或减少军备的限额和控制军备的意见一致或者看来意见一致，一句话，因为它们是为和平而合作。”

在冷战后的环境中，军备控制和裁军 in 合作安全方面的作用是一个重要性与日俱增、而且潜力有所增加的问题。核不扩散和裁军措施历来是而且依然是国际和区域向着全球安全努力的中心内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为这种努力奠定了基石。它不仅对整个国际安全有益，而且特别有利于和平利用核能源方面的贸易和其他合作。澳大利亚政府认为，要从根本上巩固在《不扩散条约》规定的核问题方面的合作安全与和平合作，就必须在1995年对该条约作不定期展期。我想指出的是，最近南太平洋论坛的会议表达了其成员国渴望看到《不扩散条约》作不定期展期的意愿。该论坛还呼吁早日缔结《全面禁试条约》。

裁军谈判会议一直致力于这些补充性安排：全面禁试、安全保证以及禁止生产用于武器的裂变物质。我想就这些安排中的每一项以及我们议程上的其他项目作一番说明。

好几年以来，本机构一直在讨论关于《全面禁试条约》的问题并在某种程度上为《禁止核试验》谈判作技术性准备。而且，在此之前的几十年一直断断续续地尽可能进行安排。正在审议之中的核查技术已为人所共知并证实，尽管尚地需建立具有成本效率的国际网络。在这种背景之下，抓住大家一致同意禁试和大多数核武器国家正在限制试验方面的机会的重要意义，对我们来说是显而易见的。我们的努力将是测验裁军谈判会议有无能力抓住冷战后时机的试金石。

裁军谈判会议是世界裁军谈判机构，但坦白地说，本机构长期以来取得的成绩甚少。《化学武器条约》是它的主要产品，而且 20 年的谈判只是在冷战和在海湾的热战之后才取得一些成果。毫无疑问，无需国际大动荡局势为本机构注入取得成果所必需的紧迫感。这一紧迫感源于国际社会为一项优先工作提出的明确呼吁，而上一届联合国大会已在有关《全面禁试条约》问题上提出了这样的呼吁。

我的代表团未确定任何最后期限。我们承认，谈论谈判是一回事，进行谈判则是另一回事。将一系列的意见和资料加工整理并列入文件的组织任务是很艰巨的。但过去几周已表现出以更多的紧迫感投入我们工作任务具有的价值。各代表团一般都接受需要制定一个全面的、比较连贯的文本，尽管是带括号的文本。这样对待我们迄今谈判所产生的大量成果是公正的。如果我们要做到这一点并在 9 月以后继续取得成果，我们必须保持这一紧迫感。但不是靠人为地订出最后期限，而是靠本机构不辜负世界舆论期望和把握这个历史时机的意识。

没有这种意识，就会冒使计划落空和不幸陷入连年争论的危险。让我说明确一些。我们不主张草率的因而有可能是表面的谈判办法。我们不是在提议各国放弃基本的国家利益。但是，我们在强烈要求各国为了共同利益积极工作，并迫切地使这些利

益适合达成所有参加谈判的缔约国都能接受的禁试条约协议的要求。

在这个冷战后的世界中,安全保证仍然是重要的。但我的代表团对这方面进展甚微表示失望。与过去的供求关系形成对比的是,现在国际社会在确保在我们的当代世界限制使用核武器受到重视和在一定的法律形式下帮助顶住和击退横向和纵向的扩散压力方面,具有强烈的共同利益。

核武器国家负有进行领导并对国际社会的合理期望作出可信赖的响应的特别责任。这需要作出具有约束力的并且比现有的单方面宣言具有更重大意义的安排。

我们可以精心制订一项安全理事会决议以便实施一条禁止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普遍适用的新法律规则。这一规则将对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具有约束力,而且只能通过新决议来废除。这样一个决议一旦通过便立即具有普遍效力,并且如果起草时就体现了对联合国其他会员国具有约束力的意向,凭借安理会具有的《联合国宪章》的权力,它就可以具备同一个多边条约类似的国际法律地位。该决议可提供最新的、和更明确的积极安全保证,并且承认在某些领域建立信任的重要性:如果发生核侵略或核侵略威胁,安全理事会、特别是其常任理事国必然会采取坚决行动。

我们设想当代一揽子安全保证的受益者只有《不扩散条约》或类似的多边不扩散承诺文书的缔约国的无核武器国家。它们遵守可核实这些承诺文书的全部核安全保障措施。

我们认为,由比利时大使纪尧姆在消极安全保证特设委员会召集的富有创新精神的“集思广益”会议表明大家一致同意下述原则:今后,任何得到增加的,具有约束力的一揽子安全保证措施只适用于那些本身已作出这种相应的具有约束力的承诺的国家。

在精心做出新安排方面,我们希望,对于现有消极安全保证中的例外情况可根据其对当今世界有无相关性的情况加以重新考虑。

我国政府促请核武器国家迅速接受这一挑战以便发挥构想合理的一揽子安全保证所具有的裁军和不扩散潜力，并可补充《不扩散》条约的无限期展期和一个无定期的《全面禁试条约》的效益。

我们欢迎加拿大的夏农大使作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及其他爆炸装置的裂变物质的主动倡议的特别协调员所作的富有魄力的和孜孜不倦的努力。同许多其他代表团一样，我们同许多其他人一样对迄今一直未能就授权一事达成一致协议感到失望。我们感到难以理解为什么要反对按照协商一致的联合国大会第 48 号决议来确定授权。如果在这一世界性机构已取得协商一致意见以后，本会议仍不能开始谈判，那将是本会议的一个耻辱。

我们仍认为，该决议对授权一事提供了有效基础，并牢记夏农大使曾明确说过：通过一项谈判授权和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并不妨碍在该委员会中讨论公约的适当范围。

虽然澳大利亚对一项停止生产裂变物质公约的形式尚无定见，但我们承认这些问题的复杂性并坚决认为应在早期阶段的任何时候对尚未很好理解的概念的技术内容和其他内容进行探讨。具有进行谈判的授权就可以使澄清问题的工作开始进行起来。

关于当前的核领域中的不扩散和裁军工作的最后一点意见，我想谈谈超出本机构直接负责的问题。澳大利亚欢迎非洲国家为制定非洲区域无核武器区条约所作的持之以恒的、给人以深刻印象的努力。关于这一点，我想颂扬绍拉·奥贡班沃博士和他的同事们。他们组织和主持了五次制定了该条约草案的专家会议。他们在实现非洲无核区的目标中表现的坚韧不拔和旺盛精力是迄今取得的成就的重要因素。

我们支持这个条约的尽早定稿和开放供签署。非洲无核武器区将同其对应的南太平洋无核武器区的《特拉特洛尔科条约》一样，为核不扩散制度和为增强该区域国家及该区域以外国家的安全作出重要贡献。

关于军备透明度领域的工作的范围和价值问题存在争议。我们认为，这个问题是努力减少在安全环境方面的不信任和错误估计的一个重要因素，也是如澳大利亚外交部长主张的合作安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过去两年中，在军备透明度特设委员会中提出了大量实用的提案之一事实证明了这一议程的重要性和相关性。我们期待着明年军备透明度特设委员会继续关注这些提案和继续提出的提案。通过建立《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在增强透明度方面又迈出了重要的一步。最近，关于《登记册》的一系列专家会议未能就扩大《登记册》的范围达成一致意见。这一情况决不会贬低现有的文书。应优先考虑促进普遍参加该登记册的问题。

在这一领域区域一级投入的补充全球措施的努力超过其在其他许多领域的努力。这些努力是致力于特定的区域安全工作的一种重要手段。一个具体的例子是7月25日在曼谷进行的东盟区域论坛的开幕式表明在亚洲及太平洋也展开了关于透明度办法的讨论。该论坛同意研究一系列的合作安全和建立信任措施的提案。其中许多提案都以透明度原则为前提，而且所有这些提案都是针对区域的具体要求。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是裁军谈判会议议程上的一个重要项目，并在裁军谈判会议资源和议程许可的情况下，就有可能作出有价值的工作。外层空间特设委员会关注的问题与限制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和加强合作安全安排的目标有直接的关系。

澳大利亚支持谈判军备控制措施，诸如禁止布置以空间为基地的武器。在冷战后的世界中，在这一长期目标方面取得进展应是可能的。尽管涉及空间武器的任何全球制度必须有助于全球稳定，而不是通过自动禁止对空间的一切军事利用来削弱它。这些包括对主要军备控制的监测。

从较长期的角度来看，我们认为这个委员会可有助于制订关于弹道导弹的使用和测试的全球守则。在这方面，我们重申我们对涉及空间发射物和弹道导弹发射预报的建立信任措施的提案感兴趣。这样一个建立信任措施可通过消除有关可能把技术

转移到人所关注的导弹方案的疑虑而有助于促进和平空间合作。

我们对于扩大裁军谈判会议成员国的问题仍未得到解决而感到失望，尽管人们投入了大量精力和积极性以寻找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关于实质性的问题，裁军谈判会议决不能辜负国际社会的期望，通过扩大成员增强其代表性。同时，我欢迎新的非成员国积极参加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

最后，我想提请各代表团注意在裁军谈判会议本身的议程以外的，正在日内瓦进行的关于某些武器的重要工作。我指的是正在由为 1980 年《关于某些常规武器公约》设立的专家小组讨论的地雷问题。

澳大利亚主张应将涉及地雷问题的《关于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的第二议定书》既运用于国际性也运用于非国际性的冲突。澳大利亚认为，不应向《第二议定书》的非缔约国出口地雷。我们认为，将来的杀伤地雷应是可检测的并且装有自爆装置也是至关重要的，这样可以确保在战争结束时不再有仍未爆炸而危及市民人口的生命和生活的地雷。这对于武装部队来说，也是有益的保护措施。

上周一位柬埔寨政府部长告诉该专家小组，在那个国家实际上留下了数以百万计的地雷，在诸如阿富汗和莫桑比克之类的地方，还有好几千万颗地雷。对这种恐怖局面我们必须寻求可行的而且是直接的解决办法。澳大利亚拥有扫雷工作队，并向上述所有三个国家派出扫雷队。但从长期的角度来看，我们认为，唯一的解决办法是，根据我们主张的实际可行的路线，建立一个广泛的国际标准。

现在急需对地雷采取行动，国家和人民的实际利益所在提供了一个强化该《公约》和扩大其参加者的机会。我国政府促请所有未加入或批准该《公约》的国家加入或批准该《公约》并参加这一工作。

主席：我感谢澳大利亚代表，斯塔尔大使的发言，也感谢他对主席的友好致词，我们今天的报名发言到此结束。在此阶段，还有要求发言的代表团吗？我看没有人请求发言。

我可以转而谈谈由秘书处分发的非正式文件吗？该文件载有裁军谈判会议及其附属机构将在下周举行的会议的时间表。这个时间表经与特设委员会主席协商后拟定。你们将会看到，拟在全体会议后的下星期四举行裁军谈判会议的一个非正式会议，以便开始审议载于第 CD/WP. 456 号文件的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的技术部分。该文件将于 8 月 22 日，星期一，用各种语言发至各代表团的文件箱。同往常一样，该时间表只是预示性的，有可能酌情更改。根据这样的理解，我建议我们接受这一安排。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今天的工作到此结束。然而，在休会之前，我希望提醒你们，这次会议后马上要召开一个关于加强并有效行使裁军谈判会议职能的可自由参加的非正式咨询会议。我还要宣布，在本次全体会议结束后将立即在裁军谈判会议第 1 号会议室召开由博伊特豪大使主持的关于军备透明度的可自由参加的非正式会议。

裁军谈判会议的下一次全体会议将于 1994 年 8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举行。

上午 11 时 30 分散会。